

# 中共南方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南科大党发〔2018〕60号



## 关于印发《南方科技大学学院党委会议制度》 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学院党委会议制度》已经学校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南方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8年12月25日



# 南方科技大学学院党委会议制度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加强和改进党对各学院的领导，强化对学院落实办学主体地位的思想保证、政治保证、组织保证、作风保证，充分发挥院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提高学院党委会议议事决策的科学化、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水平和执行效率，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制度的实施办法》《南方科技大学管理暂行办法》《南方科技大学章程》《南方科技大学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等文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制度。

## 第二章 议事范围

**第二条** 学院党委会议是委员会履行领导机构职责、负责日常工作的基本议事决策形式。议事范围主要包括：

（一）研究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传达学习贯彻上级重要会议、文件和指示精神；研究落实学校党委的决议、决定和重要工作部署；审议通过学院党委的重要决定、决议

及上报学校党委的重要请示或报告；

（二）研究学院办学方向和指导思想，审议学院改革、发展、稳定以及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方面的重大事项、重要政策和发展规划；

（三）研究党建和思政工作中的重要问题，把好政治方向。定期组织开展下属党总支、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在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学术活动等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

（四）讨论意识形态工作，及时分析师生思想动态；对重大突发事件作出及时、妥善处理；

（五）审议下属党总支、党支部的换届事宜，研究制定下属党支部的设置、变更或撤销方案；

（六）讨论审议党员发展、管理、奖惩、监督和处置工作；

（七）研究决定学院党委年度党建工作经费预决算以及资源调配等重要事项，制定党费收缴、管理及使用工作落实方案；

（八）研究讨论学院党委及下属党组织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专题教育实践活动的贯彻落实方案；

（九）其他需要学院党委会议研究的事项。

### 第三章 议事规则

**第三条** 学院党委会议实行民主集中制，以“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为基本原则，一事一议，党委委员要根据集体的决定和分工，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

第四条 各学院党委会议一般每两周召开一次，遇特殊情况可随时召开。会议由学院党委书记召集，参会人员为学院党委委员，非学院党委委员的纪检委员列席会议。实际参会人数超过应参会人数三分之二的，会议有效。

第五条 学院党委书记指定记录人做好会议记录，并于一周内形成会议纪要，由学院党委书记签发；学院内党组织、党员均应执行会议决定。

第六条 学院党委会议落实请假制度，实行回避制度，遵守保密制度。学校党委将各院执行本制度的情况作为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定期检查。对违反相关纪律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七条 本制度适用于学校所属学院，其他单位可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参照执行。

第八条 学院可根据本制度，结合自身实际工作需要，制定本学院党委会议议事规则，报学校批准后印发实施。

第九条 本制度由学校党政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